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后续合作的具体事项和具体金 额将以另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具体合作内容和进展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协议签署概况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张 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税科技")于2023年8 月15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协议"),双 方将在智慧物流、大宗商品或石化产品仓储物流等领域开展全面深入合作。

本次合作事项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本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根 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合作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 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194121453

- 4、法定代表人: 唐勇
- 5、注册资本: 121, 215. 2157万元人民币
- 6、注册地址: 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27-28层
- 7、经营范围:生物高新技术应用、开发;高新技术及电子商务、网络应用开发;港口码头、保税物流项目的投资;其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关联关系说明:保税科技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保税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目的

结合双方优势,以业务和资本为纽带深化双方合作,整体做大做强双方仓储物流业务,提升双方上市公司经营质量。

2、合作内容

(1) 业务合作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应内部、外部程序的前提下,双方统筹码头、罐区资源,在大宗商品或石化产品仓储物流领域开展全面深入合作。同时,双方积极探索论证如固体干散仓储、供应链服务等多元化业务合作的可行性。

(2) 智慧物流

双方共同积极论证保税科技自研智慧物流平台接入恒基达鑫管理库区, 提升恒基达鑫仓储业务数字化水平的可行性。未来,双方还可以进一步合 作在智慧物流领域共同加大研发投入,探索智慧物流业务在大宗商品流通 领域的新场景。

(3) 战略合作

双方成立战略合作专门机构,负责战略合作牵头、协调、沟通、执行等事项,定期组织各层面交流与沟通。建立健全双方高层人员互访及人员交流制度,研讨并推进双方战略合作关系中涉及的关键事项,推动实质合作。双方各相关业务部门人员应通过共同组建项目小组等方式不定期开展交流与学习。

(4) 资本合作

双方共同组建投资调研考察小组,考察优质仓储物流资产,经双方内部讨论研判,可择机合资投资项目,共同整合全国范围内存量优质仓储资产,使得双方规模体量得到共同提升。同时,双方研究包括但不限于交叉持股、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等多途径的合作可行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和保税科技发展理念一致,双方认为建立互利共赢的战略合作 关系有利于充分发挥各自在资源、渠道、品牌和区域等方面的优势,强强 联合,为推进各自全方位战略发展提供动力。
- 2、本协议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对公司 2023 年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后续合作的具体事项和具体金额将以另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具体合作内容和进展

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六日